

编辑徐超/版式设计钟涛/校对覃骥

东漓古村“还龙大典”：

沉浸式年俗引客来 其乐融融添“年味”



本报讯（记者刘菁 通讯员朱健萍）2月8日，灵川县大圩镇东漓古村迎来一年一度的传统民俗盛会——“还龙大典”。数百名游客与村民齐聚古村，通过舞草龙、共享团圆宴、观赏走牌灯、参与烧草龙仪式等环节，沉浸式感受传统年俗的独特魅力，为即将到来的新春佳节增添了浓厚的文化氛围。

活动当日，古村广场化身民俗课堂。在村民指导下，游客们分组学习舞龙技艺，共同扛起一条二十余米长的传统草龙，感受文化遗产的魅力。

“我体验了扎龙鳞，这种传统文化活动特别有趣！”市民蒋女士兴奋地说。游客廖先生表示：“带孩子来体验我们儿时的快乐，对孩子的成长和童年记忆都很有意义。”

傍晚时分，户拱三星大院内二十余张圆桌座无虚席，“还龙宴”以扣肉、酿豆腐等地道菜肴迎接宾客。宴席间，村民扮演“福、禄、寿、喜、财”五位吉祥人物穿梭各桌，为游客送上专属新春祝福，将团圆喜庆的氛围推向高潮。

“菜品很丰富，孩子玩得特别开心，这样的年味儿太足了！”游客赵先生对记者说。

待到夜幕降临，锣鼓声中，走牌灯表演登场。36名村民手持方形灯箱，以传统阵

形变换演绎“大吉大利”“福气绵延”等寓意。“走牌灯是漓江流域最具特色的民俗活动，每逢新年或节庆，村民都会通过表演表达喜悦、传递祝福。”牌灯司仪熊伟军介绍。而现场的游客们纷纷驻足拍照，掌声与欢呼声不断。

当晚的高潮环节当属“化龙”仪式。河畔，数位游客在村民指导下点燃草龙，火焰腾空而起，草龙化为璀璨光焰，完成“化龙升天”的古老仪式。游客陈女士激动地说：“我亲手点燃了草龙，寓意新的一年风调雨顺、马到成功，这样的体验太有意义了！”

本次“还龙大典”通过游客、市民深度参与核心仪式，村民系统展示“非遗”，创新了文化的传承模式。据悉，春节期间，东漓古村还将持续开展打糍粑、制陶、扎染等“闹春”活动，以“活态传承”的方式，让千年年俗焕发新生，吸引更多市民、游客感受传统文化的独特魅力。

桂林市移风易俗文明过节倡议书

全市广大党员干部、市民朋友们：

灵蛇辞旧岁，骏马启新程。值此2026年春节即将到来之际，为进一步推动移风易俗，倡树文明新风，共同营造文明、勤俭、健康、平安的节日氛围，我们向大家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践行文明新风，争当移风易俗先行者

坚决抵制炫富攀比、大操大办、高额彩礼、封建迷信等陈规陋习，大力弘扬崇俭抑奢的文明风尚。简办婚丧喜庆事宜，不滥发请帖、不借机敛财，摒弃豪华车队、铺张设宴、低俗婚闹等不良风气，倡导低彩礼、婚事新办和简约适度的庆祝形式。规范人情往来，抵制摆阔斗富、高额“压岁钱”、酗酒斗酒等不良行为，让文明节俭成为节日的最美风景。

二、传承家庭美德，争当优良家风示范者

深入践行“厚养薄葬”理念，多尽孝心、常伴长辈，用实实在在的陪伴与关怀传递温情。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，以身作则、言传身教，带头抵制并劝阻铺张浪费、大操大办等不良行为，通过话家常、忆往事、传家训等方式，大力弘扬勤俭持家、邻里和睦、诚实守信、尊老爱幼的良好家风，

让节日成为凝聚亲情、传承美德的美好时光。

三、传递文明理念，争当平安家园守护者

倡导文明出行，严格遵守交通法规，坚决做到“喝酒不开车、开车不喝酒”，杜绝超速、超员、疲劳驾驶，携手维护平安有序的出行环境。恪守文明公约，远离“黄赌毒”，杜绝斗殴滋事，齐心共建法治文明、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。提倡文明过节，遵守烟花爆竹燃放管理规定，优先选用电子爆竹、喜庆灯笼、绿色植物等安全环保方式烘托节日氛围，共同守护我们的蓝天白云与平安家园。

移风易俗，润物无声；文明过节，你我同行。希望广大党员干部走在前、作表率，带头落实各项要求；全体市民朋友积极响应倡议，从自身做起，从点滴做起，争当文明新风的倡导者、传播者和践行者，用文明行为点亮节日、装点城市，共度一个欢乐祥和、健康平安的新春佳节！

恭祝全市人民新春快乐、阖家幸福、万事如意、马年大吉！

中共桂林市委宣传部
桂林市文明办
2026年2月

